

# 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

一、整部圣经论述主；主是圣言

二、主成全了律法的一切是指祂成全或应验了圣言的一切

三、主降世是为了征服地狱，荣耀祂的人身，十字架受难是最后的争战，祂由此完全征服地狱，完全荣耀祂的人身

L12. 教会知道，主征服了死亡，死亡是指地狱，后来祂在荣耀中升入天堂。但教会还不知道，主通过试探的争战征服死亡或地狱，同时又通过它们荣耀了祂的人身；十字架受难是最后的争战或试探，祂通过这次试探实现了这征服和荣耀。对于这些争战或试探，先知书和诗篇有大量论述了，但福音书没有那么多。祂在旷野的试探，后来魔鬼对祂的试探，以及最后祂在客西马尼园和十字架上所受的试探，概括性地描述了祂从小所承受的试探。祂在旷野中的试探，以及魔鬼对祂的试探，记载在三部福音(马太福音 4:1-11；马可福音 1:12, 13；路加福音 4:1-13)中。然而，这些试探是指祂的一切试探，甚至直到最后的试探。祂没有向门徒透露更多关于它们的信息；因为以赛亚书上说：

祂被欺压，却不开口。祂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，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，祂也是这样不开口。(以赛亚书 53:7)

关于祂在客西马尼园的试探(参看马太福音 26:36-44；马可福音 14:32-42；路加福音 22:39-46)。关于十字架上的试探(参看马太福音 27:33-50；马可福音 15:22-37；路加福音 23:33-49；约翰福音 19:17-34)。试探无非是与地狱的争战。关于主的试探或争战，可参看在伦敦出版的《新耶路撒冷及其属天教义》这本小册子(201, 302 节，关于总体上的试探，可参看本书 187 至 200 节)。

L13. 主通过十字架受难完全征服了地狱，祂自己在约翰福音教导了这一点：现在这世界受审判，现在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。(约翰福音 12:31)

当十字架受难即将发生时，主说了这话。同一福音书：

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。(约翰福音 16:11)

又：

你们可以放心，我已经胜了世界。(约翰福音 16:33)

路加福音：

耶稣说，我曾看见撒旦从天上坠落，像闪电一样。(路加福音 10:18)

在这些经文中，“世界”、“世界的王”、“撒旦”和“魔鬼”都表示地狱。主

通过十字架受难还完全荣耀了祂的人身，祂在约翰福音中教导了这一点：

犹大既出去，耶稣就说，如今人子得了荣耀，神在祂身上也得了荣耀。神若在祂身上得荣耀，神也要因自己荣耀祂，并且要快快地荣耀祂。(约翰福音 13:31, 32)

同一福音书：

父啊，时刻到了，愿你荣耀你的儿子，使儿子也荣耀你。(约翰福音 17:1)

又：

现在我的灵魂愁烦；祂说，父啊，愿你荣耀你的名。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，我已经荣耀了它，还要再荣耀。(约翰福音 12:27, 28)

路加福音：

基督这样受害，又进入祂的荣耀，岂不是应当的吗？(路加福音 24:26)

这些话是指着祂的受难说的。荣耀就是神性与人身的合一；因此，经上说：“神要因祂自己荣耀祂”。

L14. 先知书的许多经文预言，主降世是为了使在天上并由此在地上的一切事物都恢复秩序；这一切都通过与地狱的争战实现，那时地狱正侵扰来到世界和离开世界的每个人；祂由此成为公义，并拯救人类；否则，人类无法得救。在此只引用其中的几段经文。

以赛亚书：

这从以东、从波斯拉而来，穿赤红衣服，这服装华美，能力广大，大步行走的是谁呢？就是我，是凭公义说话，以大能施行拯救。你的服装为何有红色，你的衣服为何像踹酒榨的呢？我独自踹酒榨；人民中无一人与我同在。我发怒将他们踹下，发烈怒将他们践踏。他们的胜利溅在我衣服上。因为报仇之日在我心中，我救赎之年已经来到。我自己的膀臂给我带来拯救；我将他们的胜利倒在地上。祂说，看哪，他们诚然是我的百姓，不说谎的儿子。这样，祂就作了他们的救主。祂以慈爱和怜悯救赎他们。(以赛亚书 63:1-9)

这些话是指着主与地狱的争战说的。祂那“华美”的“赤红”的“服装”表示圣言，犹太人向这圣言施暴。祂“发怒将他们踹下，发烈怒将他们践踏”描述了与地狱的争战本身，以及对地狱的胜利。“人民中无一人与我同在，我自己的膀臂给我带来拯救，我将他们的胜利倒在地上”描述了祂凭自己的能力独自争战。“这样，祂就作了他们的救主；祂以慈爱和怜悯救赎他们”描述了祂由此拯救并救赎了人类。“报仇之日在我心中，我救赎之年已经来到”描述了这就是祂降临的原因。

以赛亚书：

祂见无人，竟无人代求，甚为诧异。就用祂自己的膀臂给祂带来拯救。祂的公义扶持祂。祂穿上公义为铠甲，将拯救的头盔戴在头上；祂穿上报仇的衣服，披上热心为外袍。那时必有一位救赎主，来到锡安。(以赛亚书 59:16, 17, 20)

这些话也是论述主在世时与地狱的争战。“祂见无人，就用祂自己的膀臂给祂带来拯救”表示祂再次凭自己的能力独自与它们争战。“祂的公义扶持祂，祂穿上公义为铠甲”表示祂由此成为公义。“那时必有一位救赎主来到锡安”表示祂由此救赎人类。

耶利米书：

他们惊惶，他们的勇士打败了，急忙逃跑，并不回头。那是主万军之耶和華的日子，是报仇的日子，要向祂的敌人报仇！剑必吞吃得饱。(耶利米书 46:5, 10)

这些话，即“他们惊惶，他们的勇士打败了，急忙逃跑，并不回头”描述了

主与地狱的争战，以及祂对地狱的胜利。他们的“勇士”和“敌人”就是地狱，因为那里的所有人都仇恨主。“那是主万军之耶和華的日子，是报仇的日子，要向祂的敌人报仇”表示祂为了这个目的而降世。

耶利米书：

她的少年人，必仆倒在街上。当那日，所有的战士都被剪除。（耶利米书 49:26）

约珥书：

耶和華在祂的军队前头发发出响声；耶和華的日子伟大，极其可畏，谁能忍受得住呢？（约珥书 2:11）

西番雅书：

到了耶和華献祭的日子，我必惩罚首领和王子，并一切穿外邦服装的。那日是困苦的日子，是吹角呐喊的日子。（西番雅书 1:8, 15, 16）

撒迦利亚书：

那时，耶和華必出去与那些民族争战，像祂在战争的日子作战时一样。那日，祂的脚必站在耶路撒冷面前的橄榄山上。你们要从我山的谷中逃跑。那日，必没有光和光辉。耶和華必作全地的王；那日耶和華必为独一无二的，祂的名也是独一无二的。（撒迦利亚书 14:3-6, 9）

这些经文也论述主的争战。“那日”表示祂的降临。在耶路撒冷面前的橄榄山是主常常逗留的地方（参看马可福音 13:3；14:26；路加福音 21:37；22:39；约翰福音 8:1 等）。

诗篇：

曾有死亡的绳索缠绕我；地狱的绳索围绕我，死亡的网罗对着我。祂射出箭来，多多发出闪电，使他们扰乱。我要追赶我的仇敌，并要追上他们；不将他们灭绝，我总不返回。我要打伤他们，使他们不能起来。你曾以力量束我的腰，使我能争战，又使我的仇敌逃跑。我捣碎他们，细如风前的灰尘；使他们无力，如同街上的烂泥。（诗篇 18:4, 5, 14, 37-40, 42）

围绕并对着的“死亡”的“绳索”和“网罗”表示试探，这些试探因来自地狱，故也被称为“地狱的绳索”。在这一整个诗篇中，这些和其余的经文都论述了主的争战和胜利。故经上补充说：

你立我作列族的元首，素不认识的民必事奉我。（诗篇 18:43）

又：

大能者啊，愿你的大腿边佩剑；你的箭锋快，射中王敌之心，人民仆倒在你以下。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，你喜爱公义，所以神膏你。（诗篇 45:3, 5-7）

这些话也论述与地狱的争战，以及对它们的征服。这整个诗篇都论述主，也就是说，论述祂的争战，祂的荣耀和祂对忠信者的拯救。诗篇：

有火在祂前头行，烧灭祂四围的敌人。大地看见便战栗。诸山在全地之主面前，便消化如蜡。诸天宣扬祂的公义，万民看见祂的荣耀。（诗篇 97:3-6）

这篇诗篇同样论述主，以及和前面一样的事。

又：

耶和華对我主说，你坐在我的右手边，等我使你仇敌作你的脚凳。你要在你仇敌中间掌权。在你右手边的主，当祂发怒的日子，必击打列王。祂使尸首遍满各处，在广大地域上击伤仇敌的头。（诗篇 110:1, 2, 5, 6）

这些话论及主，这一点从祂自己在福音书中的话（马太福音 22:44；马可福音 12:36；路加福音 20:42）明显看出来。“坐在右手边”表示全能；“仇敌”表

示地狱；“列王”表示那些陷入邪恶的虚假之人。“使他们作祂的脚凳”、“当祂发怒的日子，必击打他们”、“使尸首遍满”表示摧毁它们的能力；“在广大地域上击伤头”表示全部摧毁。

主因独自征服地狱，没有任何天使的帮助，故被称为勇士和战士(以赛亚书 42:13)；荣耀的王，有力有能的耶和華，战场上的勇士(诗篇 24:8, 10)；雅各的大能者(诗篇 132:2)；在许多地方被称为万军之耶和華(Jehovah Zebaoth 或 Jehovah of Hosts)。祂的降临也被称为耶和華的日子，一个残忍的日子，一个愤恨、烈怒、怒气、报仇、毁灭、战争、吹号、惊惶和混乱的日子，这一点从前面(4节)所引用的经文可以看出来。

由于主在世时所施行的最后审判是通过与地狱的争战，以及对它们的征服实现的，所以许多经文论述了祂即将实现的这次审判。如诗篇：

耶和華来要审判大地。祂要按公义审判世界，按信实审判人民。(诗篇 96:13)

在其它许多经文中同样如此。这些经文出自圣言的预言部分。然而，在圣言的历史部分，以色列人与各个民族的战争同样代表这些事；因为在圣言中，无论它的预言还是历史，经上所写的一切都是指着主来写的；这就是为何圣言是神性。主之荣耀的许多奥秘都包含在以色列教会的仪式中，如它的燔祭和祭祀，安息日和节期，亚伦和利未人的祭司职分；摩西五经中所记载的被称为律法、典章和律例的其它一切事物；这就是主对门徒所说这些话的意思：

摩西的律法上所记关于祂的一切事物都必须应验。(路加福音 24:44)

这也是祂对犹太人说，摩西“指着祂而写的”(约翰福音 5:46)所表示的。

由此明显可知，主降世是为了征服地狱，荣耀祂的人身；而十字架受难是最后的争战，祂通过这次争战完全征服了地狱，完全荣耀了祂的人身。不过，关于这个主题的详情，可参看接下来的《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》。这本小册子汇集了先知书中论述主与地狱的争战，以及祂对地狱的胜利，或也可说论述祂在世时所实现的最后审判的所有经文；以及论述祂的受难和祂人身的荣耀的经文。这些经文为数众多，若一一引用，必占用大量篇幅。

## 四、主并未通过十字架受难除去罪，而是担当了它们

L15. 在教会，有些人以为，主通过十字架受难除去了罪，使父满意，从而实现救赎；有些人则以为祂将那些信祂之人的罪转到自己身上，担当它们，并将其扔进海的深处(也就是地狱)。他们用约翰指着耶稣所说的话来证实这些观念：

看哪，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的罪的。(约翰福音 1:29)

以赛亚书：

祂诚然担当我们的病患，背负我们的痛苦；哪知祂为我们的过犯受伤，为我们的罪孽压伤。使我们得平安的惩罚加在祂身上，因祂受的鞭伤，我们得医治。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落在祂身上。祂被压迫，受苦楚，却不开口；祂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。祂受鞭打、从活人之地被剪除，是因我百姓的过犯，好叫恶人进坟墓，财主入死亡；祂必看见自己灵魂的劳苦，便心满意足。祂使许多人因认识祂得称为义，因祂担当了他们的罪孽。祂将灵魂倾倒，以至于死，祂被列入罪犯之中，祂却担当多人的罪，又为罪犯代求。(以赛亚书 53:4-12)

这两处经文都论及主的试探和受难；祂除去罪和病患，众人的罪孽都落在祂身上，与祂背负痛苦和担当罪孽所表相同。

因此，首先要说明何谓担当罪孽，然后再说明何谓除去罪孽。担当罪孽表示承受严厉的试探；也表示遭受犹太人对祂的苦待，如同他们对待圣言那样，他们如此对待圣言，是因为主就是圣言。事实上，当时存在于犹太人当中的教会已全然毁灭，是因着他们败坏了圣言的一切，以致没有任何真理存留而毁灭的；因此，他们不承认主。主受难的一切都表示和象征这一点。先知也受到类似对待，因为他们代表圣言方面，以及衍生意义上教会方面的主，主就是先知。

主就是先知，这一点从下列经文明显看出来，马太福音：

耶稣说，大凡先知，除了本地本家之外，没有不被人尊敬的。(马太福音 13:57；马可福音 6:4；路加福音 4:24)

路加福音：

耶稣说，先知在耶路撒冷之外丧命是不能的。(路加福音 13:33)

马太福音：

他们论到耶稣说，这是拿撒勒的先知。(马太福音 21:11；约翰福音 7:40)

路加福音：

众人都害怕，他们赞美神说，有大先知在我们中间兴起来了！（路加福音 7:16）

申命记：

有一位先知要从他们弟兄中间兴起，他们要听从他的话。(申命记 18:15-19)

先知经历了类似对待，这一点从接下来的内容明显可知。

为叫先知以赛亚可以代表教会的状态，他被吩咐：

你去解掉你腰间的麻布，脱下你脚上的鞋。露身赤脚行走三年，作为预兆和奇迹。(以赛亚书 20:2, 3)

为叫先知耶利米可以代表教会的状态，他被吩咐：

你去为自己买一根腰带，束在腰上，但不要把它放在水中，把它藏在幼发拉底河附近的磐石穴中；过了多日，他见腰带已经坏了。(耶利米书 13:1-7)

先知耶利米通过不可在这地方娶妻，也不可进入丧家，不要去哀哭，不可进入宴乐的家(耶利米书 16:2, 5, 8)来代表教会的状态。

为叫先知以西结可以代表教会的状态，他被吩咐：

他要使理发匠的剃刀，剃过他的头和他的胡须，然后将须发平分，将三分之一在城中间焚烧，将三分之一用剑砍碎，将三分之一任风吹散；他要取几根头发包在衣襟里，再它们扔在火中间焚烧。(以西结书 5:1-4)

为叫先知以西结可以代表教会的状态，他还被吩咐：

要造流浪的器皿，在以色列人眼前流浪到别地，在白日带出这器皿，到了晚上，从墙上所挖的洞出去，并要蒙住脸看不见地，他这样作了以色列家的预兆，要说，我作你们的预兆：我怎样行，你们所遭遇的也必怎样。(以西结书 12:3-7, 11)

为叫先知何西阿可以代表教会的状态，他被吩咐：

去娶淫妇为妻，于是何西阿去娶她。这妇人给他生了三个儿子，他给长子起名叫耶斯列；给次女起名叫罗路哈玛(就是不蒙怜悯的意思)；给三子起名叫罗阿米(就是非我民的意思)。(何西阿书 1:2-9)

他又被吩咐：

再去爱她朋友所爱的一个妇人，是一个淫妇，他使用银子十五舍客勒买她归

自己。(何西阿书 3:1, 2)

为叫先知以西结可以代表教会的状态，他被吩咐：

要拿一块砖，将一座耶路撒冷城画在其上，又围困这城，造台筑垒攻击它；又要拿个铁鏊放在他自己和城之间，要向左侧卧三百九十日，然后侧卧四十日。要取小麦、大麦、扁豆、小米、粗麦，用以为自己做饼，按分两吃它；还要为自己做大麦糕饼，用人粪烧烤。然而，因他祈求没有这样做，于是被吩咐用牛粪烤它。(以西结书 4:1-15)

此外，先知还代表其它事；如西底家：

他为自己造铁角。(列王纪上 22:11)

另一位先知：

被打，并被打伤，把灰撒在眼睛上。(列王纪上 20:35-38)

一般来说，先知通过穿毛衣(撒迦利亚书 13:4)来代表终极意义上的圣言，也就是字义。因此，以利亚：

就穿着这样的衣裳，并腰束皮带。(列王纪下 1:8)

施洗约翰也一样：

他身穿骆驼毛的衣服，腰束皮带，吃的是蝗虫、野蜜。(马太福音 3:4)

从这些事明显可知，先知代表教会的状态和圣言；事实上，代表这一个的人也代表那一个，因为教会来自圣言，取决于它以信和爱而对圣言的接受。因此，在新旧约中，凡提到先知的地方，他们都表示源于圣言的教会教义。然而，主作为最大的先知，表示教会本身和圣言本身。

L16. 诸如以先知所代表的源于圣言的教会状态，就是他们担当人民的罪孽和罪所表示的。事实就是如此，这一点从论到先知以赛亚的话明显看出来：

他露身赤脚三年，作为预兆和奇迹。(以赛亚书 20:3)

还有论到先知以西结的话：

他将流浪的物件带出去，蒙住脸看不见地，他这样作了以色列家的预兆，还说，我作你们的预兆。(以西结书 12:5, 6, 11)

这就是担当他们的罪孽，这一点在以西结书是显而易见的，那时先知以西结被吩咐对着耶路撒冷向左、右侧各躺卧三百九十天和四十天，并吃用牛粪烤的大麦糕饼，如我们所读到的：

你要向左侧卧三百九十日，在它上头承担以色列家的罪孽；要按你躺卧其上的日数，担当他们的罪孽。因为我已将他们作孽的年数，定为你躺卧的日数，就是三百九十日，你要这样担当以色列家的罪孽。再者，你满了这些日子，还要向右侧卧，担当犹大家的罪孽四十日。(以西结书 4:4-6)

先知虽如此担当以色列家和犹大家的罪孽，但并未除去它们，因而没有赎掉这些罪，只是代表并显示它们，这一点从那一章接下来的经文明显看出来：

耶和华说，以色列人在我所赶他们到的列族中，也必这样吃不洁净的食物。看哪，我必在耶路撒冷折断他们的粮杖。使他们缺粮缺水，彼此荒凉，因自己的罪孽消灭。(以西结书 4:13, 16, 17)

所以，先知以西结现身说：

看哪，我作你们的预兆，经上补充说，我怎样行，他们所遭遇的也必怎样。(以西结书 12:6, 11)

论到主的地方意思也是一样的：

祂担当我们的病患，背负我们的痛苦；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落在祂身上。祂使许多人因认识祂得称为义，因祂担当了他们的罪孽。(以赛亚书 53:4, 6,

11)

此处，这一整章都在论述主的受难。

主自己作为最大的先知，代表圣言方面的教会状态，这一点从祂受难的一切细节明显看出来，如：祂被犹大出卖；祂被祭司和长老捉拿并定罪；他们猛击祂；用苇子打祂的头；给祂戴上荆棘的冠冕；又分祂的衣裳，为祂的里衣拈阄；把祂钉在十字架上；给祂醋喝；刺祂的肋；祂被埋葬；第三日复活。

祂被犹大出卖表示祂被犹太民族出卖，那时圣言在犹太民族当中，因为犹大代表这个民族。祂被祭司和长老捉拿并定罪，表示整个犹太教会如此对待祂。他们鞭打祂，吐唾沫在祂脸上，用苇子打祂的头，表示他们对神性真理方面的圣言做了同样的事，所有神性真理都论述主。他们给祂戴上荆棘的冠冕，表示他们歪曲并玷污了这些真理。他们分祂的衣裳，为祂的里衣拈阄，表示他们驱散了圣言的一切真理，但没有驱散它的灵义，因为主的里衣表示圣言的灵义。他们把祂钉在十字架上，表示他们已经摧毁并亵渎了整部圣言。他们给祂醋喝，表示一切都被歪曲，完全是虚假的；所以祂不喝这醋，然后说，成了。他们刺祂的肋，表示他们完全灭绝了圣言的一切真理和一切良善。祂被埋葬，表示对从母亲那里所获得的人身残余物的弃绝。祂第三日复活，表示祂的荣耀。

先知书和诗篇中的预言也表示这些事。由于同样的原因，祂被鞭打，戴上荆棘冠冕被带出来，兵丁给祂穿上紫袍之后，祂说，看这个人(约翰福音 19:1, 5)。祂之所以这样说，是因为“人”表示教会；事实上，“人子”表示教会的真理，因而表示圣言。从这些事明显看出，担当罪孽表示在祂自己身上代表并表现反对圣言神性真理的罪。主是作为人子，而不是作为神的儿子忍受并遭受这样的对待，这一点可见于下文；因为“人子”表示圣言方面的主。

L17. 现在要说一说除去罪是什么意思。除去罪与赎回并拯救人意思是一样的；因为主降世是为了使人可以得救。没有祂的降临，没有一个凡人能被改造并重生，从而得救。但主夺去魔鬼，也就是地狱的一切能力，并荣耀了祂的人身，也就是将其与祂父的神性合一后，这一切就成为可能。如果这些事没有完成，没有人能接受将与祂同在的任何神性真理，更不能接受任何神性良善；因为在此之前，能力强大的魔鬼会把它们从祂心里拔出来。

从这些考虑明显可知，主并未通过十字架受难除去罪；但对那些通过照祂的诫命生活而信祂的人来说，祂赶走了它们，也就是移走它们。主也在马太福音中教导了这一点：

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。无论何人废掉这诫命中最小的一条，又教训人这样做，他在天国要称为最小的；但无论何人遵行这诫命，又教训人遵行，他在天国要称为大的。(马太福音 5:17, 19)

如果处于某种光照或启示，单凭理性，谁看不出若不通过实际的悔改，罪不可能从一个人那里被除去？而实际的悔改在于看到自己的罪，祈求主的帮助，停止这些罪。看见、相信并教导别的，不是来自主，也不是来自正常的理性，而是来自构成人之自我的欲望和堕落的意愿，他的聪明由此被贬低。

## 五、主功德的转稼无非是悔改之后罪得赦免

L18. 在教会，人们以为，主被父差来是为人类赎罪的，并且这一切通过祂成全律法和十字架受难而实现；祂以这种方式除去诅咒，作出补偿。此外，没有这种赎罪、补偿与和解，人类必在永死中灭亡；这是由于公义，有些人称这种公义

为报复的公义。的确，没有主的降临，世人都必灭亡。但至于当如何理解主成全了律法的一切，祂又为何遭受十字架的苦难，这可从前面 2 和 3 章看出来，那里说明，这不是由于任何报复的公义，因为这不是一个神性的属性。神性的属性是公义，爱，怜悯和良善；神是公义本身，爱本身，怜悯本身和良善本身；这些在哪里，哪里就没有任何报复，因而没有报复的公义。

由于迄今为止，许多人将律法的成全和十字架受难理解为：主通过这两件事为人类做出补偿，并从人那里除去所预见或所定的诅咒。从这两件事的联系，同时从人唯独凭对事实就是如此的信仰而得救这一原则，就推出了这样的教义：主的功德通过我们接受这两件事而转稼，这两件事属于作为一种补偿的主的功德。然而，前面关于主成全律法，以及祂的十字架受难的内容则驳斥这个教义。同时，我们可以看出，功德的转稼是一个毫无意义的短语，除非把它理解为悔改之后罪得赦免。因为主的东西不可能归给人；不过，人在进行悔改，也就是看见并承认自己的罪，然后停止这些罪之后，主会将救赎赏赐给他；这救赎来自主。救赎是这样被赏赐给他的：人得救不是凭自己的功德或公义，而是靠着主；主独自与地狱争战，并征服它们；还是主独自为人争战，并为他征服地狱。

这些事就是主的功德和公义，它们决不能转稼给人；因为如果它们真的被转稼了，那么主的功德和公义就会被转稼给人，仿佛它们是人自己的；这种事永远不会做出来，也不可能做出来。如果转稼是可能的，那么一个不悔改的恶人就能将主的功德转稼给自己，从而认为自己称义了。然而，这将是亵渎来玷污圣物，从而亵渎主的名；因为这会使得他的思维在主里面，而他的意愿却在地狱之中；然而，意愿才是整个人，或人的全部。既有对神的信，也有对人的信；那些悔改的人拥有对神的信；而那些不悔改，却思想转稼的人拥有对人的信；对神的信是一种活的信，对人的信是一种死的信。

主自己和祂的门徒传讲的是悔改和罪得赦免，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：耶稣就开始传道，说，天国近了，你们应当悔改！（马太福音 4:17）

路加福音：

约翰说，结出与悔改相称的果子来吧！现在斧子已经放在树根上，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，丢在火里。（路加福音 3:8, 9）

同一福音书：

耶稣说，你们若不悔改，都要如此灭亡！（路加福音 13:3, 5）

马可福音：

耶稣来宣讲神国的福音，说，日期满了，神的国近了！你们当悔改，信福音！（马可福音 1:14, 15）

同一福音书：

耶稣派门徒出去，他们就出去传道，叫人悔改。（马可福音 6:12）

路加福音：

耶稣对使徒说，他们要从耶路撒冷开始，在所有民族当中奉祂的名传悔改和赦罪。（路加福音 24:47）

同一福音书：

约翰宣讲悔改的洗礼，使罪得赦。（路加福音 3:3；马可福音 1:4）

“洗礼”表示属灵的洗涤，属灵的洗涤是指从罪中洗涤，被称为重生。

主在约翰福音中如此描述悔改和罪得赦免：

祂到自己的地方来，自己的人倒不接待祂。凡接待祂的，就是信祂名的人，祂就赐他们权柄，作神的儿子。这等人不是从血生的，不是从肉欲生的，也不是



从人意生的，乃是从神生的。(约翰福音 1:11-13)

“祂自己的人”表示当时那些属于圣言所在的教会之人；“神的儿子”和“信祂名的人”表示那些信主并信圣言的人；“血”表示对圣言的歪曲，以及通过圣言对虚假的证实；“肉欲”是指属于意愿的人之自我，这自我本身是邪恶；“人意”是指属于理解力的人之自我，这自我本身是虚假；“从神生的人”是指那些被主重生的人。由此明显可知，得救的，是那些处于来自自主的爱之良善和信之真理的人，而不是那些处于自己的自我之人。

## 六、就神性人身而言，主被称为神的儿子； 就圣言而言，被称为人子

L19. 在教会，人们以为神的儿子是神性的第二个位格，不同于父的位格；对自永恒而生的神儿子的信仰便由此而来。由于这种信仰被普遍接受，并且它涉及神，所以人们没有任何机会或自由用任何程度的理解力去思想它，甚至去思想什么叫自永恒而生。事实上，凡用理解力思想它的人必对自己说，这完全超出了我的理解范畴；但我仍肯定它，因为别人就是这么说的，我也相信它，因为别人就是这么相信的。然而，要知道，没有什么永恒之子，只有永恒之主。当知道主是什么，子是什么时，出于对三一神的理解来思想才有可能，在此之前则不可能。

从耶和華父成孕并从童女马利亚出生的主之人身就是神的儿子，这一点从以下经文很清楚地看出来，路加福音：

天使加百列奉神的差遣往加利利的一座叫拿撒勒的城去，到一个童女那里，是已经许配大卫家的一个人，名叫约瑟，童女的名字叫马利亚。天使进去到她那里，说，恭喜！你是蒙大恩，主和你同在了！你在女人中是蒙祝福的。她一看见，就因这话很惊慌，又反覆思想这样问候是什么意思。天使对她说，马利亚，不要怕！你在神面前已经蒙恩了。看哪，你要怀孕生子，可以给祂起名叫耶稣。祂要为大，称为至高者的儿子。马利亚对天使说，我没有和男人亲近，怎会有这事呢？天使回答她说，圣灵要临到你身上，至高者的能力要荫庇你，因此你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。(路加福音 1:26-35)

此处经上说：“你要怀孕生子，祂要为大，称为至高者的儿子”；又说：“你所要生的圣者必称为神的儿子”。由此明显可知，从神成孕并从童女马利亚出生的人身就是那被称为神儿子的。

以赛亚书：

主自己要给你们一个兆头；看哪，必有童女怀孕生子，给祂起名叫神与我们同在(以马内利)。(以赛亚书 7:14)

显然，从神成孕并从童女所生的儿子就是那要被称为“神与我们同在”的，因而是那为神儿子的。事实的确如此，这一点在马太福音中也得到证实(马太福音 1:22, 23)。

以赛亚书：

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，有一子赐给我们，政权必担在祂的肩头上。祂名称为奇妙、策士、神、勇士、永恒的父、和平的君！(以赛亚书 9:6)

此处也清楚说明了这一点；因为经上说“有一婴孩为我们而生，有一子赐给我们”，祂不是来自永恒的一个儿子，而是生在世上的儿子。这一点从下一节经

文中先知所说的话也明显看出来，这些话与天使加百列对马利亚说的话(路加福音 1:32, 33)很相似。

诗篇：

我要传圣旨：耶和華說，你是我的兒子，我這日生你。當親吻兒子，免得祂發怒，你們便在路上滅亡。(詩篇 2:7, 12)

此處也不是指來自永恆的兒子，而是指生在世上的兒子；因為這是一個關於將要到来的主的預言；因此，它被稱為一道聖旨或法令，是耶和華頒布給大衛的。

“這日”不是來自永恆，而是在時間之中。

诗篇：

我要使祂的左手伸到海上。祂要稱呼我說，你是我的父，我也要立祂為我的長子。(詩篇 89:25-27)

這整個詩篇都在論述那要到来的主；因此，那要稱呼耶和華為祂的父，被立為長子，因而為神兒子的，正是祂。

在其它地方也是如此，如在那里，祂被稱為從耶西的莖生出一根枝條(以賽亞書 11:1)；大衛的苗裔(耶利米書 23:5)；女人的種(創世記 3:15)；獨生子(約翰福音 1:18)；永遠的祭司和主(詩篇 110:4, 5)。

在猶太教會，神的兒子被理解為他們所期盼的彌賽亞，他們知道彌賽亞要生在伯利恆。他們將神的兒子理解為彌賽亞，這一點從以下經文明顯看出來，約翰福音：

彼得說，我們已經信了，又知道你是基督，永生神的兒子。(約翰福音 6:69)

同一福音書：

你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就是那要到世界上來的。(約翰福音 11:27)

馬太福音：

大祭司問耶穌，祂是神的兒子基督不是。耶穌說，我是。(馬太福音 26:63, 64；馬可福音 14:62)

約翰福音：

記這些事，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。(約翰福音 20:31；馬可福音 1:1)

“基督”是希臘語，意思是“受膏者”，和希伯來語的“彌賽亞”一樣；故在約翰福音，經上說：

我們遇見彌賽亞了，彌賽亞翻出來就是基督！(約翰福音 1:41)

在另一處：

婦人說，我知道彌賽亞，就是那稱為基督的，要來。(約翰福音 4:25)

第一章已經說明，律法和先知，也就是舊約的整個聖言都論述主。因此，那要來的神的兒子不可能是指別的，而是指主在世上所取的人身。由此可知，耶穌受洗時，耶和華以天上來的聲音所稱呼的兒子就是指這人身：

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(馬太福音 3:17；馬可福音 1:11；路加福音 3:22)

因為受洗的是祂的人身；當祂變了形像時：

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，你們要聽祂。(馬太福音 17:5；馬可福音 9:7；路加福音 9:35；馬太福音 8:29；14:33；馬可福音 3:11；15:39；約翰福音 1:34, 49；3:18；5:25；10:36；11:4)

L20. 由於“神的兒子”是指主在世上所取的人身，也就是神性人身方面的祂，故明顯可知，主如此頻繁地重複說祂被父差到世上來，祂從父出來是什麼意思。

祂被父差到世上来，意思是祂从耶和華父成孕。“被差或奉差遣”和“被父差遣”没有别的意思，这一点从凡提到说祂行祂父的旨意，做祂父的工的经文明显看出来。这些工就在于征服地狱，荣耀祂的人身，教导圣言，并建立一个新教会；若不通过从耶和華成孕并从童女出生的一个人身，也就是说，若不是神变成人，这些工是不可能完成的。查考一下提到“差遣”和“被差或奉差遣”的经文(如马太福音 10:40; 15:24; 马可福音 9:37; 路加福音 4:43; 9:48; 10:16; 约翰福音 3:17, 34; 4:34; 5:23, 24, 36-38; 6:29, 39, 40, 44, 57; 7:16, 18, 28, 29; 8:16, 18, 29, 42; 9:4; 11:42; 12:44, 45, 49; 13:20; 14:24; 15:21; 16:5; 17:3, 8, 21, 23, 25; 20:21)，以及主称耶和華為“父”的经文，你就会明白这一点。

L21. 如今许多人只是把主看作跟他们自己一样的一个普通人，因为他们只想到祂的人性，没有同时想到祂的神性；而事实上，祂的神性和祂的人性不可能分离。因为主是神和人，主里面的神和人不是两个，乃是一个位格；事实上，完全为一，正如灵魂和身体是一个人；这符合整个基督教界所接受的由教会会议所制定，被称为《亚他那修信经》的教义。因此，为免得将来有人在思想上将主里面的神性和人性分开，我恳请他读一下前面从路加福音中所引用的那些经文，以及下面从马太福音中所引用的经文：

耶稣基督的降生是这样的：祂母亲马利亚已经许配了约瑟，他们没有同居以前，马利亚就从圣灵怀了孕。她丈夫约瑟是个义人，不愿意明明地羞辱她，想要暗暗地把她休了。正想着这些事的时候，看哪，有主的使者在梦中向他显现，说，大卫的子孙约瑟，不要怕，只管娶过你的妻子马利亚来，因她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。她将要生一个儿子，你要给祂起名叫耶稣，因祂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。然后，约瑟睡醒了，起来，就遵着主使者吩咐他的，把他的妻子娶过来；只是没有和她同房，等她生了头胎的儿子，就给祂起名叫耶稣。(马太福音 1:18-25)

从这些话，以及路加福音中关于主降生的记载和前面所引用的经文明显可知，“神的儿子”就是从耶和華父成孕并从童女马利亚所生的耶稣，所有先知书和诗篇直到约翰，都在预言祂。

L22. 人若知道“神的儿子”在主里面表示什么，“人子”在主里面又表示什么，就能明白圣言的许多奥秘；因为主有时自称儿子，有时自称神的儿子，有时又自称人子，处处都是按着所论述的主题。当所论述的是祂的神性，祂与父为一，祂的神性能力，以及对祂的信和来自祂的生命时，祂就自称“儿子”和“神的儿子”如在约翰福音(5:17-26)和别处。然而，在论述祂的受难，审判，祂的降临，以及总体上的救赎，拯救，改造和重生的地方，祂自称“人子”；其原因在于，那时祂被理解为与圣言有关。在旧约圣言，主被指定了各种名字，在那里名叫耶和華，耶，主，神，主耶和華，万军之耶和華，以色列的神，以色列的圣者，雅各的大能者，沙代，磐石，以及创造者，形成者，救主，救赎主，处处都按着所论述的主题。在新约圣言也是这样，在那里祂名叫耶稣，基督，主，神，神的儿子，人子，先知，羔羊，以及其它名字，处处也是按着所论述的主题。

L23. 前面已经说明主基于什么样的理由被称为“神的儿子”，现在要说明主基于什么样的理由被称为“人子”。凡论述主的受难，审判，祂的降临，以及总体上的救赎，拯救，改造和重生的地方，主都被称为“人子”。原因在于，“人子”是圣言方面的主；祂作为圣言受苦难，审判，来到世上，救赎，拯救，改造和重生。事实就是这样，这一点从接下来的内容明显可知。

L24. (1)当论述主的受难时，祂被称为“人子”，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，马可福音：

耶稣对门徒说，看哪，我们上耶路撒冷去，人子将要被交给祭司长和文士，他们要定他死罪，把祂交给外邦人。他们要戏弄祂，向祂吐唾沫，杀害祂。但第三天，祂要复活。(马可福音 10:33, 34)

在祂预言自己的受难的其它地方(如马太福音 20:18, 19; 马可福音 8:31; 路加福音 9:22)，也是这样。

马太福音：

耶稣对门徒说，看哪，时刻到了，人子被出卖在罪人手里了。(马太福音 26:45)

路加福音：

天使对进入坟墓的妇女说，要记得祂怎样对你们讲过，人子必须被交在罪人手里，钉在十字架上，第三日复活。(路加福音 24:6, 7)

那时主之所以自称“人子”，是因为祂让自己按他们对待圣言的方式受到对待，这在前面许多经文中已经说明。

L25. (2)当论述审判时，主被称为“人子”，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，马太福音：

当人子在祂荣耀里降临的时候，祂要坐在祂荣耀的宝座上。把绵羊安置在右手边，山羊在左边。(马太福音 25:31, 33)

同一福音书：

当人子坐在祂荣耀的宝座上时，祂要审判以色列十二个支派。(马太福音 19:28)

又：

人子要在祂父的荣耀里来临。那时候，祂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。(马太福音 16:27)

路加福音：

你们要时时警醒，使你们能配得站立在人子面前。(路加福音 21:36)

马太福音：

在你们想不到的时刻，人子就来了。(马太福音 24:44; 路加福音 12:40)

约翰福音：

父不审判什么人，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，因为祂是人子。(约翰福音 5:22, 27)

当论述审判时，主之所以自称“人子”，是因为一切审判都是照着圣言 里面的神性真理来执行的。主自己在约翰福音中说，这真理审判每个人：

若有人听见我的话却不信，我不审判他。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。我所讲的圣言，在末日要审判他。(约翰福音 12:47, 48)

另一处：

人子来不是审判世界，乃是叫世界藉着祂得救。信祂的人，不受审判；不信的人，已经受审判了，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。(约翰福音 3:17, 18)

主不审判任何人下地狱，不将任何人投入地狱；相反，是恶灵将自己扔了进去，这一事实可见于《天堂与地狱》一书(III 545-550, 574 节)。耶和華，主，神儿子的“名”表示神性真理，因而也表示圣言，圣言来自祂，关乎祂，因而是祂自己。

L26. (3)当论述主的降临时，主被称为“人子”，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

来，马太福音：

门徒对耶稣说，你降临和时代的完结，有什么预兆呢？然后主预言了教会直至结束的相继状态；论到教会的结束，祂说，那时，人子的兆头要显现，他们要看见人子，有能力，有大荣耀，驾着天上的云降临。（马太福音 24:3, 30；马可福音 13:26；路加福音 21:27）

“时代的完结”表示教会的末期；祂“有大荣耀，驾着天上的云降临”表示圣言的打开，并表明，圣言是唯独指着祂来写的。但以理书：

我观看，见有一位像人子的，驾着天云而来。（但以理书 7:13）

启示录：

看哪！祂驾云而来，众目要看见祂。（启示录 1:7）

这句话也论及人子，这一点从 13 节经文明显看出来。启示录：

我又观看，见有一片白云，云上坐着一位好像人子。（启示录 14:14）

主用“神的儿子”来表示祂自己里面的一件事，用“人子”来表示另一件事，这一点从祂对大祭司的回答明显看出来：

大祭司对耶稣说，我指着永生神命令你告诉我们，你是神的儿子基督不是。耶稣对他说，你已经说了。然而，我告诉你们，从今以后，你们要看见人子，坐在那权能者的右手边，驾着天上的云降临。（马太福音 26:63, 64）

此处祂首先承认祂是神的儿子，后来又说，他们要看见人子坐在权能者的右手边，驾着天上的云降临，以此表示十字架受难之后，祂就会拥有打开圣言并重新建立教会的神性能力；而在此之前，这一切是不可能实现的，因为那时祂还没有征服地狱，荣耀祂的人身。至于驾着天上的云，在荣耀中降临表示什么，这在《天堂与地狱》一书（HH 1 节）已经说明。

L27. (4) 当论述救赎，拯救，改造和重生时，主被称为“人子”，这一点从以下经文明显看出来，马太福音：

人子来是要舍命，作多人的赎价。（马太福音 20:28；马可福音 10:45）

同一福音书：

人子来为要拯救丧失的人。（马太福音 18:11；路加福音 9:56）

路加福音：

人子来，为要寻找、拯救丧失的人。（路加福音 19:10）

约翰福音：

人子来是要世界藉着祂得救。（约翰福音 3:17）

马太福音：

那撒好种的就是人子。（马太福音 13:37）

此处论述的是救赎和拯救，由于主通过圣言实现这一切，故祂在此自称“人子”。主说：

人子有赦罪的权柄。（马可福音 2:10；路加福音 5:24）

也就是得救。还有：

主是安息日的主，因为祂是人子。（马太福音 12:8；马可福音 2:28；路加福音 6:5）

因为祂是圣言，那时祂自己教导圣言。此外，祂在约翰福音中说：

不要为那必坏的食物劳力，要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劳力，就是人子要赐给你们的。（约翰福音 6:27）

“食物”表示来自圣言，因而来自自主的教义的一切真理和良善。这一章的吗哪，和从天上降下来的粮，以及这一章下面的话也表示这一点：

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，不喝人子的血，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。(约翰福音 6:53)

“肉”，或“粮或食物”是指来自圣言的爱之良善；“血”或“酒”是指来自圣言的信之良善，这二者都来自主。

在提到“人子”的其它经文中，“人子”所表相同，如下列经文，马太福音：狐狸有洞，飞鸟有窝，人子却没有枕头的地方。(马太福音 8:20；路加福音 9:58)

这句话表示圣言在犹太人当中没有一席之地，正如主所说的(约翰福音 8:37)；它也不与他们同住，因为他们不承认祂(约翰福音 5:38)。在启示录，“人子”也表示圣言方面的主：

我看见七灯台中间有一位好像人子，身穿长衣，直垂到脚，胸间束着金带。(启示录 1:13)

此处以各种方式来代表圣言方面的主，因此，祂也被称为“人子”。诗篇：愿你的手扶持你右手边的人，就是你为自己所坚固的人子。这样，我们便不退后离开你；求你救活我们。(诗篇 80:17, 18)

“你右手边的人”也表示圣言方面的主；“人子”也是。祂被称为“右手边的人”，是因为主凭神性真理，也就是圣而拥有能力。此外，当祂成全或应验了整部圣言时，祂就拥有了神性能力。因此，祂还说：

他们必看见人子坐在父的右手边，有大能力。(马可福音 14:62)

L28.(5) “人子”也表示圣言方面的主，是先知也被称为人子的原因。先知之所以被称为人子，是因为他们代表圣言方面的主，因而表示源于圣言的教会教义。在天堂，对圣言中提到的“先知”并没有其它理解；因为先知的灵义，和人子的灵义一样，是指源于圣言的教会教义；当论及主时，“先知”表示圣言本身。先知但以理就被称为“人子”，这可见于但以理书(8:17)。先知以西结被称为“人子”，这可见于以西结书(2:1, 3, 6, 8; 3:1, 3, 4, 10, 17, 25; 4:1, 16; 5:1; 6:2; 7:2; 8:5, 6, 8, 12, 15; 11:2, 4, 15; 12:2, 3, 9, 18, 22, 27; 13:2, 17; 14:3, 13; 15:2; 16:2; 17:2; 20:3, 4, 27, 46; 21:2, 6, 9, 12, 14, 19, 28; 22:18, 24; 23:2, 36; 24:2, 16, 25; 25:2; 26:2; 27:2; 28:2, 12, 21; 29:2, 18; 30:2, 21; 31:2; 32:2, 18; 33:2, 7, 10, 12, 24, 30; 34:2; 35:2; 36:1, 17; 37:3, 9, 11, 16; 38:2, 14; 39:1, 17; 40:4; 43:7, 10, 18; 44:5)。从引用的所有经文明显可知，就神性人身而言，主被称为“神的儿子”，就圣言而言，被称为“人子”。